

证券代码：301175

证券简称：中科环保

公告编号：2023-040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预计向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向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在2023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新增的担保额度为46,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	62.66%	49,395.06	14,000.00	4.36%	否
公司	绵阳中科绵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5%	51.77%		5,000.00	1.56%	否
公司	衡阳中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5%	1.27%		27,000.00	8.41%	否
——	——	——	——	49,395.06	46,000.00	14.33%	——

上述新增对外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年费率0.8%，担保用途、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银行担保协议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2023年拟新增担保的被担保方基本情况如下：

（一）慈溪中科

被担保人名称	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浙江省慈溪市慈东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王建江
注册资本	35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年03月20日
经营范围	生活垃圾焚烧及其发电、供热；粉煤灰加气混凝土砌块制造、加工、销售；煤渣、粉煤灰销售；金属材料、管道、阀门、电气热控仪表销售；锅炉、管道、电气仪表控制技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与本公司的关系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慈溪中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币种下同）135,073.77万元，负债总额为84,634.23万元，净资产为50,439.54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为49,159.58万元，利润总额为13,592.53万元，净利润为10,133.92万元。

（二）绵阳中科

被担保人名称	绵阳中科绵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绵阳市涪城区玉皇镇坚堡梁村
法定代表人	罗耀均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经营范围	生活垃圾及生物质秸秆焚烧和发电、热力（蒸汽、热水）的生产和销售；污泥、污水、餐厨垃圾、一般工业垃圾、秸秆、医疗废弃物的处理和资源综合利用及有关产品的生产销售；环境卫生管理；环保检测及研发；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股权结构、与本公司的关系	公司持有其65%股权，系本公司控股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绵阳中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06,653.47万元，负债总额为55,209.66万元，净资产为51,443.81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为25,815.83万元，利润总额为9,418.25万元，净利润为9,391.19万元。
其他情况说明	绵阳中科为公司控股公司，并将在担保发生时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衡阳中科

被担保人名称	衡阳中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湖南省衡阳市常宁市柏坊镇议泉村婆古塘
法定代表人	邵德洲
注册资本	11079.3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年02月09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与本公司的关系	公司持有其55%股权，系本公司控股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衡阳中科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5,064.16万元，负债总额为64.16万元，净资产为5,000.00万元。
其他情况说明	1. 衡阳中科为公司控股公司，并将在担保发生时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2. 2023年2月，公司收购粤丰科维环保投资（广东）有限公司持有的常宁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公司暨衡阳粤丰环建电力有限公司55%股权，且在3月份完成股权变更及相关交割事宜，收购完成后，衡阳粤丰环建电力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公司，并正式更名为衡阳中科，上述衡阳中科2022年12月31日的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中的担保用途、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重要条款由公司、控股公司与相关债权人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对被担保方进行担保的说明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事项主要为满足公司控股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其中绵阳中科、衡阳中科为公司控股公司，并将在担保发生时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3月17日，公司及控股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公司提供的担保全部为对控股公司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公司提供的已签订担保合同总额为153,000.00万元，担保余额为89,699.58万元。

若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审批通过，以截止2023年3月17日公司已签订担保合同总额加上本次审议的新增担保总额进行测算，公司及控股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99,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61.96%。

公司及控股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预计向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14,000.00 万元；向控股公司绵阳中科绵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5,000.00 万元；向控股公司衡阳中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27,000.00 万元。担保年费率 0.8%，担保用途、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银行担保协议为准。公司本次向控股公司提供担保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新增对外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的控股公司，无需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独立意见。

七、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